证券代码:000778 证券简称:新兴铸管 公告编号:2017-52

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或新增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7年8月30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年8月29日—2017年8月3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8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8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至2017年8月30日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17年8月23日(星期三)

3、会议召开地点:河北省武安市2672厂区公司会议厅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士进先生

6、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16人,代表股份1,728,702,17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3.3163%。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6人,代表股份1,724,035,24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1994%。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4,666,93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169%。

4、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4人,代表股份6,007,73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505%。

5、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绿色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28,648,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9%;反对5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953,635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99.0995%;反对54,10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90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0000%。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绿色债券的议案》;

2.01 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同意1,728,648,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9%;反对5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953,635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99.0995%;反对54,10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90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0000%。

2.02 债券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1,728,648,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9%;反对5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953,635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99.0995%;反对54,10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90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0000%。

2.03 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728,648,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9%;反对5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953,635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99.0995%;反对54,10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90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0000%。

2.0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1,728,648,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9%;反对5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953,635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99.0995%;反对54,10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90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0000%。

2.05 债券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1,728,648,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9%;反对5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953,635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99.0995%;反对54,10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90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0000%。

2.06 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1,728,648,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9%;反对5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953,635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99.0995%;反对54,10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90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0000%。

2.07 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728,648,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9%;反对5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953,635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99.0995%;反对54,10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90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0000%。

2.08 债券转让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1,728,648,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9%;反对5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953,635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99.0995%;反对54,10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90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0000%。

2.09 承销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1,728,648,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9%;反对5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953,635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99.0995%;反对54,10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90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0000%。

2.10 偿债保障措施

表决结果:同意1,728,648,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9%;反对5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953,635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99.0995%;反对54,10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90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0000%。

2.11 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1,728,648,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9%;反对5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953,635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99.0995%;反对54,10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90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0000%。

3、审议通过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绿色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28,648,076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9%;反对54,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3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对本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953,635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99.0995%;反对54,10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900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参加表决的持股5%以下中小投资者总数的0.0000%。

经对上述公告事后审核,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13条、第17.1条及《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一号 上市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公告》(以下简称《一号格式指引》)等规定,现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以下事项:

一、根据公告,天乾健康系你公司参股公司,股东湖北天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乾资管)、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源科技)、你公司分别持股45.45%、45.45%、9.1%,无实际控制人。请核实并补充披露:

1.天乾健康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其是否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2.穿透披露天乾资管、京源科技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并说明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3.天乾健康本次收购的资金来源,是否有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人的情况。

4.交易对方天乾健康的履约能力分析。

二、根据公告,普诺丁于2017年8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宜昌三峡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制药)分立设立,主营氨基酸原料生产。请核实并补充披露:

5.三峡制药最近三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6.三峡制药资产分立情况,分立完成后资产和业务具体分布情况。

7.三峡制药8月份实施分立,是否是专为本次交易而作的安排,硫酸新霉素及其他制剂业务未同时出售的原因和考虑。

8.最近12个月及分立时,是否对标的资产进行过资产评估或审计。如有,请披露评估或审计的相关情况。

三、根据公告,截至2017年8月27日,普诺丁未经审计资产总额7.03亿元,净资产4.78亿元,交易作价3.5亿元。公司将折价交易解释为普诺丁氨基酸业务亏损,需要较大投入进行改善。请核实并补充披露:

9.普诺丁对应的业务最近三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等。

10.结合近年主要氨基酸品种所处行业和产品价格变动情况,说明普诺丁业绩亏损的原因,并进行同行业对比分析。

11.本次交易的具体定价依据,并结合近三年行业内同类交易定价情况,说明本次交易大幅折价的原因和合理性。

12.请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有针对性的意见,并说明本次交易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请公司按照《一号格式指引》,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资产出售所得款项用途,普诺丁是否存在人员安置问题及解决方式,普诺丁及交易对方对公司欠款及剩余股权转让款的归还和支付是否存在风险,以及相应的支付保障措施和安排。

请你公司于 2017 年 8月31日披露本问询函, 并于2017年9月2日之前披露上述事项,同时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

目前公司正根据《问询函》的要求,积极准备回复工作,将尽快对上述事项的相关内容进行落实,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17-087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5.22”较大水害事故调查处理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收到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的《山西美锦集团东于煤业有限公司“5.22”较大水害事故调查处理意见的批复》(以下简称“《批复》”),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认真组织贯彻落实,现对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事故基本情况

2017年5月22日,公司子公司山西美锦集团东于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于煤业”)井下三采区03304鉴定巷(切眼)发生透水事故造成6人死亡,5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505.50万元。其他详细内容见公司已发布的2017-058号、2017-059号公告。

二、事故的原因、类型及性质

(一)事故原因

经有关部门成立的调查组调查,该起事故的原因系东于煤业综掘一区区长、副区长、当班安检员等对作业地点环境了解不够全面,在出现透水情况时,未及时指挥工人撤离,未履行安全监督职责;在出现透水未查清原因的情况下,违章指挥工人进行排水作业;当班跟班矿领导未全面掌握当班的安全生产状况,当03304鉴定巷(切眼)出现透水的重大隐患时,未及时组织停工、撤人的紧急处置措施。

(二)事故类型

依据煤矿伤亡事故分类规定,本次事故为水害事故,特征为底板老空透水。

(三)事故性质

经调查认定:“5.22”水害事故是一起较大的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三、责任认定及处理

根据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下发的《批复》,山西煤矿安全监察局对相应主体(东于煤业、山西美锦矿业投资有限公司等)的31名相关责任人给予相应责任追究,包括移送司法机关、解除劳动合同、撤职、记过、警告、罚款等处分;并对东于煤业处以300万元罚款,并责令东于煤业停产整顿,实行整顿恢复机制,整顿结束后履行复工复产验收程序,验收合格后方可恢复生产。

四、事故整改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批复》的指示,强化煤矿防治水管理工作,严格进行探放水作业;严格落实煤矿探放水工作制度,强化探放水现场管理;认真落实煤矿主体责任,强化煤矿安全管理工作;提高对所辖各矿井的管控能力,加大日常安全监督检查力度。

公司将认真吸取事故教训,进一步加强安全管理,切实提高各级管理人员和员工的安全意识和责任心,确保公司安全、持续、稳定运行。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2017-106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或“公司”)于2017年8月3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人福医药资产出售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216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相关要求,现将《问询函》全文披露如下: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2017年8月30日,你公司披露《出售资产公告》称,拟以3.5亿元将持有的宜昌三峡普诺丁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诺丁)100%股权转让给武汉天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乾健康),交易价格较其净资产折价率约27%。

经对上述公告事后审核,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13条、第17.1条及《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一号 上市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公告》(以下简称《一号格式指引》)等规定,现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以下事项:

一、根据公告,天乾健康系你公司参股公司,股东湖北天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乾资管)、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源科技)、你公司分别持股45.45%、45.45%、9.1%,无实际控制人。请核实并补充披露:

1.天乾健康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其是否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2.穿透披露天乾资管、京源科技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并说明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3.天乾健康本次收购的资金来源,是否有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人的情况。

4.交易对方天乾健康的履约能力分析。

二、根据公告,普诺丁于2017年8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宜昌三峡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制药)分立设立,主营氨基酸原料生产。请核实并补充披露:

5.三峡制药最近三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6.三峡制药资产分立情况,分立完成后资产和业务具体分布情况。

7.三峡制药8月份实施分立,是否是专为本次交易而作的安排,硫酸新霉素及其他制剂业务未同时出售的原因和考虑。

8.最近12个月及分立时,是否对标的资产进行过资产评估或审计。如有,请披露评估或审计的相关情况。

三、根据公告,截至2017年8月27日,普诺丁未经审计资产总额7.03亿元,净资产4.78亿元,交易作价3.5亿元。公司将折价交易解释为普诺丁氨基酸业务亏损,需要较大投入进行改善。请核实并补充披露:

9.普诺丁对应的业务最近三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等。

10.结合近年主要氨基酸品种所处行业和产品价格变动情况,说明普诺丁业绩亏损的原因,并进行同行业对比分析。

11.本次交易的具体定价依据,并结合近三年行业内同类交易定价情况,说明本次交易大幅折价的原因和合理性。

12.请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有针对性的意见,并说明本次交易是否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请公司按照《一号格式指引》,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资产出售所得款项用途,普诺丁是否存在人员安置问题及解决方式,普诺丁及交易对方对公司欠款及剩余股权转让款的归还和支付是否存在风险,以及相应的支付保障措施和安排。

请你公司于 2017 年 8月31日披露本问询函, 并于2017年9月2日之前披露上述事项,同时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

目前公司正根据《问询函》的要求,积极准备回复工作,将尽快对上述事项的相关内容进行落实,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7-111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8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有效表决票9票,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楼定波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17年8月30日为授予日,授予12名激励对象10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长楼定波先生、董事王冰先生、公茂江先生、彭毅敏先生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鹏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向Golden Haven Limited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孙公司鹏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Pengxi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拟向Golden Haven Limited增资4,200万美元,Golden Haven Limited系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故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楼定波、姜雷、王冰、彭毅敏、公茂江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增资补充协议)的议案》

公司全资孙公司鹏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Pengxi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拟向Golden Haven Limited增资4,200万美元,Golden Haven Limited系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故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楼定波、姜雷、王冰、彭毅敏、公茂江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审计、评估出具的相关报告的议案》

为实施本次交易,公司聘请了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信评估”)、北京经纬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经纬评估”)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交易提供资产评估、矿业权评估和审计服务。

具体请见同日公告的相关审计及评估报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楼定波、姜雷、王冰、彭毅敏、公茂江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本次交易系以Golden Haven Limited的评估结果为基准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本次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价公允,程序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楼定波、姜雷、王冰、彭毅敏、公茂江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公司聘请经纬评估对中非贵金属有限公司拥有的奥尼金矿(ORKNEY GOLD MINE)采矿权进行评估;聘请银信评估对Golden Haven Limited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现相关评估机构已出具了相应的资产评估报告。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详细核查有关评估事项后,认为公司为本次交易所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方法与评估目具体相关性;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评估定价公允。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楼定波、姜雷、王冰、彭毅敏、公茂江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的《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 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7-112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7年8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徐洪林监事长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截止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正式在职员工,激励对象中无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持有或合计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经核查,激励对象不存在下列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同意以2017年8月30日为授予日,授予12名激励对象1000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鹏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向Golden Haven Limited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孙公司鹏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Pengxi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拟向Golden Haven Limited增资4,200万美元,Golden Haven Limited系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企业,故构成关联交易。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洪林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增资补充协议)的议案》

公司全资孙公司鹏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Pengxi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拟以自有资金向关联方Golden Haven Limited增资。公司与Golden Haven Limited及其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增资补充协议》。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洪林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审计、评估出具的相关报告的议案》

为实施本次交易,公司聘请了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信评估”)、北京经纬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经纬评估”)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交易提供资产评估、矿业权评估和审计服务。

具体请见同日公告的相关审计及评估报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洪林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本次交易系以Golden Haven Limited的评估结果为基准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本次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价公允,程序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洪林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7-115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9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年9月15日 14 点 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长宁区虹桥路2188弄25号B1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7年9月15日

至2017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鹏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向Golden Haven Limited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增资补充协议》的议案		√
3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审计、评估出具的相关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审议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按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8月31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全部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全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上海鹏欣(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中科合臣化学有限责任公司、西藏智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风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90	鹏欣资源	2017/9/1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持单位证明、股东证券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社会公众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

4、登记地址: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现场登记场所”地址同询联系电话:021-52383315;

5、登记时间:2017年9月13日 9:00-16:30。

六、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根据《关于维护本市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次序的通知》规定,股东大会不向股东发放礼品。

3、本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61677397

传真:021-62429110

联系人:章瑾

邮编:200336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7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鹏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向Golden Haven Limited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增资补充协议》的议案			
3	关于批准本次交易有关审计、评估出具的相关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审议本次交易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90 股票简称:鹏欣资源 编号:临2017-114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2017年6月26日,经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鹏欣资源”)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鹏荣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荣国际”)、Golden Haven Limited(以下简称“Golden Haven”)签署了《增资协议》,约定由公司或其指定的子公司向Golden Haven增资4,200万美元(按照2017年4月30日人民币兑美元中间价6.89计算,折合人民币28,938万元)。具体估值作价将依据后续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由各方协商确定,并另行签署补充协议,对本次增资各项事宜进行进一步明确。

2、2017年8月15日,银信评估出具的《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拟对Golden Haven Limited增资扩股所涉及的Golden Haven Limited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7)沪第0805号),以2017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Golden Haven100%股权的评估值为1,907,898,356.43元。以该资产评估结果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并签署《增资补充协议》,公司指定其全资孙公司鹏欣国际集团有限公司(Pengxi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以下简称“鹏欣国际”)向Golden Haven增资4,200万美元。增资前Golden Haven整体估值为1,907,898,356.43元,增资完成后鹏欣国际将持有Golden Haven 13.2%的股份。

3、2017年8月3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尚需经鹏欣资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参见公司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文件。

4、过去12个月内,本公司与相关关联人(指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姜照柏和自然人姜雷控制的除本公司之外的企业等主体)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共3次,总交易金额为435,427.94万元。(不包含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的与 关联方合作设立新能源公司项目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及本次对 Golden Haven Limited 增资 4,200 万美元的事项)。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一)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鹏欣国际对Golden Haven增资前, Golden Haven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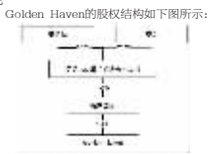

本次对外投资完成后,宁波天弘益华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天弘”)及Golden Haven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注:增资完成后,鹏欣国际将持有Golden Haven 13.2%的股份。

1、鹏欣国际向Golden Haven增资

2017年8月30日,经鹏欣资源第六届第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鹏欣资源与鹏荣国际、Golden Haven签署《增资补充协议》,上市公司将指定其全资孙公司鹏欣国际作为本次增资主体,向Golden Haven增资4,200万美元(按照2017年4月30日人民币兑美元中间价6.89计算,折合人民币28,938万元)。本次增资由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Golden Haven 100%股权进行评估。根据银信评估出具的《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拟对Golden Haven Limited增资扩股所涉及的Golden Haven Limited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7)沪第0805号),以2017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Golden Haven100%股权的评估值为1,907,898,356.43元,本次评估增值额为1,907,898,349.54元,增值率27,690,832,359.07%。本次增资以Golden Haven评估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